**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文件编号：JSLSZB-20240009**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2月**

目录

[第一章 竞标邀请书 1](#_Toc115424825)

[第二章 竞标前须知 2](#_Toc115424826)

[第三章 开标、评标须知 7](#_Toc115424827)

[第四章 技术要求 9](#_Toc115424828)

[第五章 附件 11](#_Toc115424829)

[竞标书 11](#_Toc115424830)

[竞标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2](#_Toc1154248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_Toc115424832)

[竞标人承诺函 14](#_Toc115424833)

[开标一览表 15](#_Toc115424834)

[诚信合作与公平竞争协议 16](#_Toc115424835)

[招竞标保密协议 18](#_Toc115424836)

[采购合同 21](#_Toc115424837)

[《招标采购技术要求规范》详见技术附件 32](#_Toc115424838)

1. **竞标邀请书**

本次招标，旨在通过邀请符合资质及技术等要求的单位进行竞标，从而选择最符合我司需求的民用建筑设计服务。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现对“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项目”进行招标，具体内容如下：

**1、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项目

1.2项目地址：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工业园区

**2、招竞标流程**

2.1招标管理小组向有意参与竞标的企业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竞争性谈判文件；

2.2竞标企业编制竞标文件，并采用将标书直接带至招标现场的方式送达竞标文件；

2.3招标管理小组组织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候选单位并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2.4与中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

**\*3、招标范围**

3.1详见招标文件**附件9**《招标采购技术要求规范》。

3.2本次竞标报价后根据技术及商务评审情况，不排除各竞标单位进行二次竞标或议价的安排。

**4、投标时间**

4.1本次竞标截止时间：请于2024年2月28日9点00分前（北京时间）前将竞标文件亲自送达至商务联系人处，逾期恕不接纳。

4.2 送达地址：【四川省眉山市丹棱县（丹棱经济开发区A区）兴欣大道1号眉山琏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5、开、评标时间及地点**

5.1开标时间为2024年2月28日9点00分前，评标时间为2024年2月28日。

5.2开、评标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丹棱县眉山琏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联系方式**

技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家强 18980718246 wangjq@leascend.com

商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杨 超 13408453319 yangch@Leascend.com；

1. **竞标前须知**

1、竞标人须知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招标人 |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
| 2 | 项目名称 |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项目。 |
| 3 | 设计范围 | 招标控制价编制及全过程民用建筑设计，具体详见技术要求 |
| 4 | 资金来源 | 资金为自筹。 |
| 5 | 交期&实施周期 | 详见技术要求 |
| 6 | 付款方式 |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设计人提交合同约定的全部设计成果且设计成果均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且提交全套设计文件无设计问题或其他瑕疵满一年后（以后发生为准），发包人在7个工作日内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支付方式：电汇贴息（1%）或银行承兑（不超过6个月），招标人支付费用前投标人应提供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实际付款方式以招标现场谈判为准。 |
| 7 | 竞标有效期 | 为90日历天（从竞标截止之日算起） |
| 8 | 联合体竞标 | 不接受 |
| 9 | 分标 | 招标人有权对招标项目进行分标，竞标人可就分标和总标分别报价。 |
| \*10 | 分包、转包 | 严禁转包。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项目经理、项目主要技术负责人。法律规定可分包部分的，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后可进行分包，除此之外，中标人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 |
| 11 | 装订要求 | 竞标文件应牢固胶装成册，不可插页或抽页。 竞标文件：按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竞标报价（开标一览表）分别单独密封（称内包封）,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U盘电子档；正副本骑缝部分均为鲜章。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竞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竞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签字处，应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人本人签字或加盖经公安局备案的私人印章。 |
| 12 | 竞标保证金缴纳 | 竞标保证金 ¥20,000元（贰万元整）  竞标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备注投标保证金+投标项目名称）  1.国内账户信息：  1.1户名：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111142570910062775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缴纳截止时间：2024年2月27日17:30（北京时间）  联系人:杨超 电话号码:13408453319 |
| 13 | 竞标保证金退还 | 竞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以电汇方式无息退还未中标单位；中标单位的竞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 出现以下情形不予退还：  1.竞标人无正当理由、未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递交说明而在竞标截止日不来竞标或未按竞标文件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资料或参加评标的； 2.竞标人递送竞标文件后，无正当理由放弃竞标的； 3.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提附加条件的； 4.竞标人在竞标过程中被查证有串标、围标、陪标等违法违纪行为的； 5.竞标人有违约违规行为或被投诉、举报的，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处理。 6.竞标单位中标后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竞标单位对中标内容做实质性变更的。  7.竞标单位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内容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加盖私刻印章、伪造法人签字、投标内容虚假等的。 |
| \*14 | 履约保证措施 | 为保证合同正常履约，竞标人应提供必要的保障措施（保障措施可采用履约保证金或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方式，具体金额及方式由招标方决定或现场谈判为准）。 1.履约保证金20000元，其中竞标保证金可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差额部分可采用电汇或银行保函方式，须在预付款支付前提供； 2.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为标的物全部到货，安装调试完成且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退还。  3.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函仅限于合同金额≥500万元，且保函应符合甲方要求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具体递交形式以招标现场谈定为准）。4.合同履行过程中履约保证被扣除的，中标供应商应于扣除后3日内补足。 |
| \*15 | 知识产权保障 | 竞标方向招标方提供的服务在全球范围内没有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标、版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竞标方提供的服务由于竞标方存在侵权行为，其带来的所有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竞标方负责。  竞标方制作投标文件时尚未知悉但在后续参与招标活动期间知悉其标的物存在或可能存在知识产权瑕疵及纠纷，尤其是与同时参与投标的其他竞标方产生或可能产生知识产权等权利纠纷的，竞标方应毫不迟疑地书面告知招标人。若竞标方系权利人，但在评标结束前未书面告知招标人其被侵权或可能被侵权的，视为竞标方放弃其相关权利。招标人若因此采购了侵犯竞标方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的，视为竞标方同意允许招标人可自由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若竞标方知悉或应当知悉其标的物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权利却不在评标前告知招标人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竞标方承担。 |
| \*16 | 备注 | 特别说明：  1、本招标须知表中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地方不一致或相矛盾时，以本须知表为准。  2、当补遗文件或澄清说明文件与招标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时，以最新的文件为准。3、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及招标文件带\*号条款不允许负偏差。出现负偏差的视为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有权作否决投标处理。  4、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内容外，视为竞标人全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2、竞标资格

2.1竞标人必须是具有合法资格、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经总公司授权后的分公司也可作为投标主体进行投标），具有独立签订合同的权利；

2.2竞标人必须具备开展本项目的所必须的有效资质，且为项目提供服务的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应当具备相关资质及履行合同的专业能力；

2.3竞标人在本标的项目上有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和经验等方面具有设计、制造、质量控制、经营管理的相应资格和能力；

2.4竞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2.5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没有行贿受贿、走私、偷税漏税、重大安全事故及欺诈等违法犯罪或违规违纪行为；

2.6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2.7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须具备资质或取得许可方可执行的，还应具备合法有效的资质或许可文件；

2.8不得有串标、虚假陈述、伪造变造文件等欺诈行为，否则取消竞标资格。

1. 竞标文件的组成

竞标文件应由三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如下：第一部分：商务部分；第二部分：技术部分；第三部分：竞标报价（开标一览表）。竞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文件，均被视为竞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1商务部分

3.1.1竞标书（提供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1**）

3.1.2竞标人资格证明（至少包含以下证明材料）：

1）竞标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提供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2**）；

1. 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3**）；

3）竞标人承诺函（提供原件，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4**）；

4）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诚信合作与公平竞争协议（提供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6**）；

6）诚信报价承诺书（提供原件并加盖公章，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10）。

3.1.3竞标人资信证明：

1）资质文件及项目主责人及主要服务人员资质文件及劳动关系证明文件

1. 资信等级证书；

3）企业财务状况，包含：近三年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等会计报表以及有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并加盖公章；

4）最近一期工商年检报告（竞标人自选是否提供）；

5）其他资质证明文件等。

3.1.4企业简介（包括组织机构、股权结构、咨询能力、办公场地、过往业绩、人员结构等）

3.1.5企业主要业绩

1）近三年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情况（包括完成情况和出现的重要质量问题及改进措施。必须提供至少三份能证明业绩的有效证明，如：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使用单位评价等）；

1. 近三年企业或产品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情况（附证书复印件）；

3）竞标人应提供能证明其符合竞标合格条件和具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资格文件，所附资料、文件必须清晰、真实、有效。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竞标人认为涉及商业秘密的可予删除，否则招标人对此不负任何责任。

\*3.1.5保密协议，竞标人填写首页竞标人信息及末页竞标人落款，一式二份，加盖骑缝章与落款章（单独打印、不装订，随商务部分交由招标方，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7**）。

\*3.1.6合同模板响应说明，如有偏离需详细写出偏离原因（列明条款编号及偏离内容），若未列明偏离内容的视为同意招标人的相应条款及合同附件。（格式自拟，合同模板见招标文件**附件8**）。

\*3.2技术部分

内容的编制顺序和格式按以下要求填写。

简述本工程概要，列出拟配民用建筑设计成员（现场驻场和远程协作成员）、办公软件一览表。

简介本单位概况，设立时间、资质、资信情况、技术人员力量和技术设施、近三年民用建筑设计工程业绩及奖惩情况一览表（应附必要的复印证明材料）、针对本项目的民用建筑设计班子的组织机构和民用建筑设计人员名单一览表（姓名、年龄、性别、专业、职称、证书、专业培训、上岗证情况、业绩经历）何时可进场履行职责、并确定驻地项目经理及主要工程师，项目经理及主要工程师的简历、资历证明等复印件。

（1）公司情况简介；

（2）民用建筑设计工作内容和依据；

（3）控制工程承包合同、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投资的主要手段和措施；

（4）民用建筑设计工作计划

**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均视为无效：**

4.1未在截止时间以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送达投标文件或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参加评标。

4.2投标书应盖而未盖公章、未装订、未密封、未有效授权、资质不符等。

4.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下列行为属于串标：

4.3.1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4.3.2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4.3.3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4.3.4与本标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全部或部分均由同一个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4.3.5投标人之间其他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4.4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或投标内容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加盖私刻印章、伪造法人签字、投标内容虚假等的。

4.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6招标文件其他明确定义为无效投标的情况。

**5、答疑及招标文件的修改**

如对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疑问，请竞标方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在竞标截止日期前3天提交，招标人将做统一答复，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质疑，则视为各竞标方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无异议。

在评标结束前，招标人有权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这些补充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作用。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采取与本招标文件相同的方式发布或告知竞标方，必要时招标人应当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竞标方应当尽到注意义务，及时关注招标人可能发布的公示文件。

**6、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及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不得有涂改、增删及行间插字。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人在修改处进行签字并捺印。

竞标方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得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相冲突，修改或撤回前要一并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应符合本招标文件对密封、标志和递交等的规定，并在内外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字样。投标人授权委托人在开标现场填写并签字的文件为投标人递交的有效文件，投标人予以认可，无需投标人另行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从规定的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内，在此期间内投标文件有效，投标人不得改变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义务。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以延长有效期。

1. **开标、评标须知**

1、开标

1.1时间： 2024年2月29日上午9点00分（北京时间）

1.2地点：四川省眉山市丹棱县（丹棱经济开发区A区）兴欣大道1号眉山琏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评标

2.1评标由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招采部负责组织，并成立评标小组。

2.2开标后再进入评标程序。

2.3评标程序

1）竞标文件审查：开标后，评标小组先就竞标方竞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进行初步的符合性审查。

2）评标小组对竞标文件内容进行审查，对需要质询的地方，将及时通知竞标人进行答复，经确认质询问题得到答复后，开始对标书进行评审。

3）对竞标单位的技术标、商务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并按下述“3、确定中标方”中规定进行评审。评标及评标中形成的文件资料一般应当在开、评标现场进行。

4）评标结果审批：评标小组将评标情况、中标建议名单及理由形成评标报告，由招标管理小组按公司审批流程和权限审批确定中标单位。

2.4评标原则和规定

1）竞标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或竞标方不符合竞标资格的，评标小组将直接确认为“废标”，并取消竞标方资格。

1. 评标对所有竞标单位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进行。
2. 评标工作小组将保守竞标文件中属于竞标单位的商业秘密。

4）评标工作小组要求竞标单位就竞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时，竞标单位必须按评标工作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形式给予答复，但不得对竞标内容进行实质性变更。

5）竞标单位不得在最终评标结果公布前向评标工作小组成员询问情况，不得向评标工作小组成员赠送礼金、礼物或给予各种形式利益的承诺，否则将被取消本次及今后我司一切招标项目的竞标资格。

6）竞标单位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它竞标单位的公平竞争，否则将被取消本次及今后我司一切招标项目的竞标资格。

3、确定中标方

3.1评标小组成员经过竞标文件审查及内容质询后，对竞标单位的方案、竞标报价、性能描述、售后服务及资质等方面采用综合评价法评标。

3.2结标

1. 按招标单位审批流程和权限审批确定中标单位。
2. 招标结果由招标单位管理小组邮件和电话通知。招标方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并不退还竞标文件。

3）本次招标设立招标监督，竞标方对本次招竞标工作中存在的任何单位、人员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均可向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部门进行投诉和举报，投诉举报邮箱：CS@leascend.com或ComplianceSupervision@leascend.com。

4、竞标费用

竞标方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标有关的费用，不论竞标的结果如何，所有费用均由竞标方承担。

\*5、授予合同

5.1中标通知：根据定标结果，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为免疑义：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不具备承诺性质，中标人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按5.2.1条规定与招标人进行合同谈判并草签合同。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这一行为不代表招标人承诺与中标人之间构成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关系，正式合同签订生效的条件及相关约定以双方签订的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5.2 签约

5.2.1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派遣授权代表与招标人进行合同谈判、草签合同，10 个工作日内必须签订正式合同。中标人不得对合同价格、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和供货范围等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投标文件、澄清文件等相关文件有任何实质性改变，如果上述内容发生重大变动，且不符合招标人的要求时，招标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人签约，且不承担任何违约或缔约过失责任。

5.2.2合同签订时或合同生效后，招标人有权按竞标书各项内容/单价增加或减少任何一项或多项的数量，合同内容/价格可做相应调整，不视为对招投标文件内容的实质性变更。

5.2.3在合同签订后，招标人有权提出因规范标准、规程发生变化而产生的一些补充要求，竞标人应按这些要求执行。

5.2.4 如果招标人在签约过程中认为中标人不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招标人有权终止与其签约，并将其竞标废弃。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将选择下一个备选中标人，并做出同样的判定。招标人最终将把合同授予被确认为有能力履行合同义务的中标人。

5.2.5 在签约过程中或合同生效后，招标人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设计方案和范围进行适当变动和局部增减，相关价格变动将酌情考虑。但如果发生由于竞标人的报价失误而导致的价格变动，招标人将不予接受。

**\*第四章 技术要求**

详见附件：【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任务书】**第五章 附件**

\*附件1

**竞标书**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1、根据已收到 项目的招标文件，我方经阅读并研究上述项目招标文件的竞标须知、技术要求、进度要求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 ，（¥ ）的总价，在满足招标文件中所列该项目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前提下，承包该项目的民用建筑设计服务工作。

2、提供竞标须知中规定的全部竞标文件，其中商务标、技术标、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竞标文件电子版U盘一份，保密协议一份。

3、保证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4、保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竞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或贵司要求的时间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且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行业标准、招标方需求及投标文件等文件中的最高要求。

7、我方承诺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除列明内容外，我方全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8、无论中标与否，我方愿意承担竞标过程的所有费用。

9、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0、 （其他补充说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标单位：（单位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2

[竞标人关于资格的声明函](#目录)

项目名称：【】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愿意针对本招标项目进行竞标。竞标文件中所有关于竞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有效的。若有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我公司与贵司关联方以及关联方之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如是，本公司作出如下说明：： 。

特此声明！

竞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竞标单位：（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目录)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竞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 （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及身份证复印件）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招标活动，全权（特别授权）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招标人不接受代理人转授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竞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竞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单位（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4

[竞标人承诺函](#目录)

项目名称：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我代表（竞标单位名称），在此做出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我方的竞标报价为固定价，并充分考虑了履行合同期市场等因素变化的风险。在工程面积无重大变更调整的情况下，竞标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固定不变。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及合同模板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规定向招标方履行合同义务，为招标方提供优质的民用建筑设计服务，按合同要求时间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民用建筑设计服务等。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问题、有缺陷和技术资料有错误，或者由于我方技术人员指导错误和疏忽影响招标人正常生产的，应立即无偿采取有效措施弥补。如给贵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逾期的停工损失、民用建筑设计失责的工程质量损失、工程款差额损失、返工损失、逾期投产的产能损失、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补偿金、罚款、罚金等），将全额赔偿。

4、我方已经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文件、修改（如果有）和所有供参考的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清楚今后无权再对此提出理解不清或误解的问题。

5、在整个招、竞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法违规违约行为，贵方可按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其他约定处理，我方完全接受。

6、我方保证所提供的民用建筑设计服务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优良的，符合招标人关于项目造价、及设计管理的全部要求。

7、我方保证所交付的技术资料完整和内容正确，并能满足合同的要求，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并且能够按照贵方的要求及时提供。

8、竞标单位在参加本次招标前已经对本项目进行充分的了解，也清楚的了解到本项目的重要性及紧迫性，因竞标单位原因（包括不限于违约行为）致使项目建设各个环节和时间节点未能按时达成、服务存在质量问题或验收时未发现而在项目结项目实施或验收过程中出现问题等情况的出现都将给贵司造成巨大的损失。为此，各竞标单位在知悉前述情况下同意参标，并承诺若中标自愿承担因竞标单位原因（包括不限于违约行为）所导致的招标人的全部“合理损失”。本协议约定的“合理损失”合理损失包括不限于：贵方产生的财产损失、人身损失、名誉损失、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补偿金、罚款、罚金、误工损失等；因竞标单位原因导致贵方无法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的产能损失；其他的“合理损失”。

9、其他承诺： 。（若无，请划斜线。）

竞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竞标单位（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异质结电池片项目民用建筑设计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价 | 付款方式 | 工程地点 | 工期（天） |
| 民用建筑设计 |  |  |  |  |

注：1）此表单总包报价，相关报价明细附后。

2）此表必须单独密封，以方便开标。

3）开标一览表一正四副。

竞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竞标单位（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6

[诚信合作与公平竞争承诺书](#目录)

招标方：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竞标方：

为共同创造诚实守信、廉洁自律的合作环境，杜绝和抵制各种商业腐败及有违公平竞争行为发生，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内容，以昭信守。

1. 竞标方承诺不与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进行任何可能影响廉洁自律、公平竞争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1、向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包括回扣、手续费、礼金、礼品、宴请、旅游、娱乐消费等）；2、让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竞标方报销或代其支付各种费用；3、让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在竞标方借款；4、与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合伙经商；5、为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办理私事；6、其他可能影响廉洁自律、公平竞争的行为。如招标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对竞标方提出以上要求或存在上述行为的，竞标方保证立即向招标方相关部门举报，举报邮箱：举报邮箱：[CS@leascend.com或ComplianceSupervision@leascend.com。](mailto:CS@leascend.com或ComplianceSupervision@leascend.com。)
2. 竞标方承诺不与江苏琏升及其关联公司、下属机构现任、开除、辞退、辞职的人员直接或间接发生任何经济往来，或与以上人员合伙经商。如发现此类情况，竞标方保证立即告知招标方。

第三条 竞标方一切人员进入招标方管理区域保证自觉遵守招标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1、不在招标方管理区域内吸烟、喝酒、乱扔杂物等；2、不做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招标方合法利益的事情，自觉维护招标方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3、在与招标方合作过程中，如因竞标方原因在招标方管理区域内发生安全、环保等事故的，由竞标方自行承担责任，给招标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竞标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服从招标方的安排和管理。

第四条 参与招标方项目竞标或其他各种形式合作时，竞标方承诺不发生以下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竞标人；串通竞标；提供假冒、伪劣、掺杂掺假产品；提供虚假发票或不合规发票、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及其他违反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行为；拒绝接受调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将从招标方获取的任何信息泄露给他人或用于其他用途等。

第五条 竞标方承诺具备与招标方签订和履行合同的合法主体资格或经营资质，签订合同时已获得必需的授权或批准，签订和履行合同未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如所有权、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同履行标的或内容合法，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情形。竞标方保证亲自、独立履行与招标方合同中的全部权利义务，不会将任何权利义务转让、转包或分包给第三人。

第六条 竞标方承诺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劳动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与竞标方员工、雇佣人员或其他作业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手续、及时足额发放劳动报酬等。如发生上述人员到招标方寻衅滋事，或者到有关部门上访投诉，或者向招标方索要劳动报酬，或者发生其他影响招标方正常生产经营秩序事件的，竞标方保证在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或招标方限定期限内派人到场并协调处理完毕，且竞标方承诺：自行负责积极、主动处理相关争议并承担相关费用；若事件紧急或政府相关部门要求等情形，招标方有权自行决定暂代竞标方予以妥善处理，竞标方认可招标方为解决上述事件而与相关人员达成的任何书面文件（如协议书、承诺书等）的效力及内容；该等文件项下相关费用及成本等,竞标方同意招标方从应付竞标方的各项应付款中直接扣除，无应付款予以抵扣的，竞标方应自招标方通知之日起5日内向招标方足额支付。

第七条 竞标方承诺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及其他环境保护政策与法规，并提高社会风险管理，保证在履行与招标方的合同过程中不造成环境污染事件，也不存在环境污染因素或隐患。否则，竞标方同意承担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停业损失、整改费用等。

第八条 如竞标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约定或承诺即构成违约，竞标方同意按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总金额（或竞标方竞标报价总金额）的10%向招标方支付违约金（业务合同另有条款规定的，取其高者执行）。同时竞标方自愿接受招标方如下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竞标方中标资格；没收竞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解除或终止双方业务合同；对尚未支付竞标方的款项，招标方有权不予支付；赔偿招标方全部经济损失；涉嫌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条 本协议内容系竞标方真实意思表示并自愿作出承诺，与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同具法律约束力。除本协议有明确约定外，业务合同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业务合同的约定为准。

竞标方（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7

**保密协议**

|  |  |
| --- | --- |
| 披露方合同编号： | 【】 |
| 接收方合同编号： | 【】 |
| 签订时间： | 【】年【】月【】日 |
| 签订地点： | 南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  |
| --- | --- |
| 披露方：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 接收方：【】 |
| 法定代表人：王新 | 法定代表人：【】 |
| 送达地址：【】 | 送达地址：【】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鉴于：接收方与披露方在【 】项目合作过程中，披露方将向接收方披露与披露方相关的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双方同意就保密信息的披露及保密签署本协议。

1. **保密信息的定义**

保密信息指披露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书面或口头）向接收方披露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 经营信息、生产信息、产品信息、财务信息、合同信息、人员信息等其他与披露方经营管理相关的信息及文件；
2. 客户（含潜在客户）信息、合作方信息、项目资料、交易信息、战略规划、市场策略、营销方法等其他与披露方市场管理相关的信息及文件；
3. 技术文件、技术图纸、知识产权、专有技术、工艺数据、设备参数、型号、实验检测数据等其他与披露方技术管理相关的信息及文件；
4. 培训资料、资产状况、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企业股东及内部组织结构、重大决议及其他内部文件、未决诉讼或纠纷等与披露方内部管理相关的信息及文件；
5. 计算机软体、数据库、源代码，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图纸、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等与披露方信息化管理相关的信息及文件；
6. 其他披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及文件。

上述“保密信息”可以是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商业秘密，也可以是尚未达到法律规定商业秘密构成条件的其他保密资料。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标明其具有保密性，或虽未注明或列明，但接收方从性质和内容上能够合理判断出属于披露方保密信息的任何其他信息或资料，以及虽属于第三方所有但披露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均为本协议规定保密信息内容。

1. **保密义务主体**

本协议双方包括披露方及接收方双方的子公司、分公司、控股公司、办事处、工厂员工及其他相关人员或机构，其他相关人员或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人、代理人及财务、法律和其他方面的专业顾问等。

1. **保密措施**
2. 本协议有效期内接收方应对保密信息严格保密，未经披露方书面授权，接收方不得向保密义务主体以外的第三方披露、泄露、公开及传播保密信息。
3. 接收方应当严格控制知悉保密信息的人员范围，通常知悉保密信息的相关人员仅限于接收方直接参与该项目的相关人员或机构，接收方应告知相关人员或机构本协议的内容以及要求其履行保密义务，并对上述人员的违反本协议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4. 接收方丢失或不慎泄露披露方的保密信息或存储有保密信息的载体的，应立即书面通知披露方，并第一时间采取补救措施。接收方承担一切因其丢失或泄露保密信息而给披露方带来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保密信息公开给披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还包括披露方为补救信息丢失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5. 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仅可用于披露方与接收方之间的交易与合作，未经披露方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得作其他用途。
6. 接收方未经披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拷贝、复制保密信息，接收方相关合同义务履行完毕后，应主动将记录有保密信息的载体及其复制品返还，不得擅自销毁或处理，如后续因接收方违反本条款约定给披露方造成的损失接收方应当赔偿。
7. 接收方确认，披露方披露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意味着授予接收方任何相关的许可, 也没有授予接收方与保密信息的有关的专利权、版权及其他授予者现在或将来拥有或控制的权利，且披露方对其提供的保密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充分性、商用性、特定目的适用性等未做任何明示、默示的保证，也不承担任何保证责任。

**四、违约责任**

1.若接收方未能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部分或全部义务或责任，其应被视为违反了本协议，并应对披露方所遭受或引致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 若接收方及接收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约定义务，无论故意或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及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或减少损失。
2. 接收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接收方应向披露方承担【10】万元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披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及预期利益损失）的，接收方应当予以补足。
3. 披露方对接收方违约行为的同意或对本协议任何条款或权利的放弃，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且仅适用于该等放弃或同意中所明确的特定条款或权利。除前述已作出的同意和放弃外，披露方未行使或迟延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救济不构成弃权；部分行使权利或救济亦不应阻碍其行使其他权利或救济。

**五、争议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及履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

2.因本协议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首先由本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应向披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诉讼方式解决。守约方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六、附则**

1.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项下保密义务的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始，直至(i)保密信息或资料为公众或行业所知悉之日；或(ii)披露方书面同意接收方不再履行保密义务之日，以较早发生者为准。

2.未经双方事先书面同意，本协议不得进行任何修改、变更或补充。

3.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合法或不可强制执行，该条款的无效性或不可执行性不得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该条款应在上述范围内被视为不构成本协议的一部分，本协议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效力和可强制执行性均不受影响。

4.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保密协议》签署页）

|  |  |
| --- | --- |
| 披露方（盖章）： | 接收方（盖章）： |

\*附件8 合同模板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12GW异质结电池片项目**

**工 程 地 点 ：江苏省南通市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合 同 编 号 ：【】  
设计证书等级：【】**

**发 包 人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  
签 订 日 期 ：【】年【】月【】日**

**签 订 地 点：【江苏省南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发包人：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12GW异质结电池片项目，工程地点为江苏省南通市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最新的有关规范和技术标准，包含且不限于以下规范：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06（2018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01 (2016年版)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20年版)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建设部2016年版)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版本）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J15-2019）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02）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标准》（GB50019-2016）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相同文件内容存在冲突，以最新做出的文件内容为准；若不同文件内容存在冲突的，按照对设计人的最高要求执行；无法确定的，以发包人确认内容为准。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4.1项目名称：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12GW异质结电池片项目。

4.2规模：【】。

4.3设计内容：【】。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

根据南通市相关政府部门要求资料情况及发包人实际情况，提供设计人所需相关资料，设计人收到发包人提供资料后【】日内应对资料进行审核，资料不满足设计工作开展要求的应一次性告知发包人补正，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提供资料符合设计工作开展要求。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套） | 交付日期 | 地点 | 备 注 |
| 1 | 所有的设计方案 | 1(电子文件:[]套,纸质文件:[]套) |  | 项目建设地 |  |
| 2 | 施工图（送审版） | 1(电子文件:[]套,纸质文件:[]套) |  |  |
| 3 | 施工图蓝图 | 8(电子文件:[]套,纸质文件:[]套) |  |  |
| 4 | 设计专篇 | 8(电子文件:[]套,纸质文件:[]套) |  |  |

1. **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设计内容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计符合发包人对项目的设计要求；需要经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核或备案的设计文件，取得通过审核或备案完成的文件】。

**第八条 费用**

8.1双方商定，本合同的设计费为含税价人民币【】（¥【】元），其中税金(税率【】%)为人民币【】（¥【】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元）。

8.2本合同总价包含了设计人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工本费、人工费、差旅费、税金、会务费、专家评审费、协调费等。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8.3本合同计价模式为固定总价,设计人与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各种形式的不利因素(如政策变更、工程进度、设计条件变化、人员投入等）及各部分内容的合理工期，本合同设计服务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进行变更或调整。项目客观原因发生重大改变或因甲方原因导致设计要求或条件变更影响设计费用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设计服务费可以进行调整。

8.4设计费用明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12GW异质结电池片项目工程设计报价清单** | | | | | | |
| 序号 | 项目设计涉及内容 | 单价 | 数量 | 单位 | 合计 | 备注 |
| （元） |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设计最终优惠总价** | | | |  |  |

**第九条 支付方式**

**9.1**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即人民币【】（¥【】）。

**9.2**设计人提交合同约定的全部设计成果且设计成果均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即人民币【】（¥【】元）。

**9.3**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完成竣工验收手续且提交全套设计文件无设计问题或其他瑕疵满一年后（以后发生为准），发包人在7个工作日内向设计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即【】（¥【】元）。

**9.4** 支付方式：银行承兑。

9.5设计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设计人变更收款账号信息的应提前书面通知发包人，否则因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设计人自行承担：开户行：【】；开户名：【】；银行账号:【】。

**9.6** 在发包人支付每笔款项前，设计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等额有限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款项，设计人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9.7** 本合同总价款为含税总价，如遇国家税率调整，针对未开具或未足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合同总价款中不含税价款不变，税额相应调整，以承包方开具的发票税率为依据，进行合同总价调整并实际结算；发包人多支付的款项，承包方予以返还，或者在剩余工程款中予以扣除；本合同结算总价计算公式：结算总金额=（1+实际开具发票税率）\*本合同总价款/(1+6%)。

**第十条 双方责任**

**10.1** 发包人责任

**10.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10.1.2 因**发包人原因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发包人应按设计人实际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返工费具体以发包人及设计人签订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因设计人原因返工产生的全部费用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10.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发包人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退还发包人已付款项（若有）；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据实支付设计费用。在合同履行期间，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合同终止或解除的，发包人已付款项设计人应全额退还，并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0.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

**10.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应书面告知设计人，设计人应予以配合，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但发包人提出的明显不合理的或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的赶工要求设计人有权拒绝。

**10.1.6**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10.1.7**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必需的物质条件。

10.1.9 发包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10.2** 设计人责任

**10.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10.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

**10.2.3** 设计人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10.2.4设计人按项目进度及发包人的要求，组织或参与图纸设计交底会议并出具会签纪要。发包人需要了解、验证设计文件内容或数据时，设计人必须无条件提供对应区域和部位的设计计算书、设计规范等文件供发包人核对并及时答复发包人咨询的相关问题。

10.2.5设计人须按合同约定及发包人要求安排有资质的设计服务人员并组建高效专业的设计团队为本项目提供设计服务，担任本项目的所有设计人员必须具备从事相关专业设计的资质，并按照合同约定及发包人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设计服务，未经发包人同意设计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发包人认为设计人员履职不合格的，有权要求设计人限期更换设计人员，因设计人员未按合同约定履职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追偿。

10.2.6设计人应充分响应发包人的设计要求，应依据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条件和要求进行设计。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推脱设计工作、不得擅自更改设计条件或方案，设计人设计不满足发包人要求导致返工、修改所产生的费用由设计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赔偿，且有权直接在未付设计款中扣减。

**10.2.7**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完成设计文件的修改及补充工作。原则上设计人应在收到发包人通知时起按以下时间要求响应：紧急情况4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完成，重要情况8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完成，一般情况12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完成。未按时响应延迟的，设计人同意发包人按照一小时人民币伍佰元（¥500元）/小时罚款。如果超过规定响应时间24小时后仍未响应，视为设计人违约，设计人同意向发包人支付50000元/次的违约金。

10.2.8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发包人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由于设计人设计准确度不够，导致发包人施工变更量较大影响发包人与施工单位结算造价偏离的，由设计人予以赔偿。

**10.2.9**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设计费用。

**10.2.10**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修改及补充直至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过文件。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超过一年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10.2.11设计人应当亲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合同义务，不得出借资质给第三人完成本项目。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转包、分包或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由第三方实施。

10.2.12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第十一条 设计变更**

11.1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等，应当向设计人提供书面要求，设计人在不违反法律规定以及技术标准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应当按照发包人要求变更工程设计。

11.2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等导致本项目建筑单体设计方案变动在10%内（含10%）的，设计费用不做调整；设计变动若超过10%，超出部分按照报价清单内设计费用单价进行增补，报价清单内未约定的，由发包人及设计人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文件确定。

11.3发包人变更工程设计的内容、规模、功能、条件等使得设计内容或设计人的设计工作减少的，设计费按照报价清单内设计费用单价进行核减，报价清单内未约定的，由发包人及设计人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文件确定。

11.4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设计人认为有理由提出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设计周期的要求事项，设计人应于该事项发生后5天内书面通知发包人，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合同价款或设计周期相应调整。逾期未通知的，视为设计人放弃关于增加合同价款或延长设计周期的要求。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支付设计费用，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设计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付款金额的0.1‰向设计人承担违约责任直至款项付清。

12.2设计人应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完成设计工作并交付合格的设计成果，设计人逾期完成设计工作或交付合格设计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0.1‰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达【】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设计费用，设计人应按合同总金额3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2.3设计人交付的设计成果应当符合合同约定，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时间进行整改。设计人逾期完成整改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0.1‰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达【】日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设计费用，设计人应按合同总金额3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2.4设计人不具备相关资质、出借资质或擅自转包、分包的，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设计费用，设计人应按合同总金额30%向发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12.5设计人保证提交的设计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若因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应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并向发包人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12.6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及设计人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且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2.7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的，违约方还应予以补足。违约方产生的违约金、赔偿金守约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扣除。

**第十三条 损失赔偿**

13.1设计人在本合同签订前已经对本项目进行充分的了解，也清楚的了解到本项目的重要性及紧迫性，因设计人原因（包括不限于违约行为）致使项目建设各个环节和时间节点（如：图纸交付、专篇编制等）未能按时达成，将给发包人造成巨大的损失。为此，设计人在知悉前述情况下做出承诺：因设计人原因（包括不限于违约行为）所导致的发包人“合理损失”，设计人承诺将予以赔偿，赔偿金额不以合同总金额为限。合理损失包括不限于：

（1）设计成果交付延期、图返工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运输费、人工费、包装费、整改费等）；

（2）因设计人原因，可能导致项目进度延迟或其他影响项目正常推进的情形时，发包人为保证项目顺利推进而采取的其他措施所产生的费用；

（3）因设计人原因导致后续施工建设等环节额外产生的施工费、整改费、材料费等额外费用；

（4）因设计人交付成果质量存在问题，发包人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重做产生的费用；

（5）因设计人原因导致项目导致发包人延迟投产造成发包人的产能损失；

（6）因发包人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鉴定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交通费等；

（7）其他的“合理损失”。

**第十四条 合同解除**

14.1发包人与设计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4.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当事人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设计人工程设计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经发包人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修改后仍不能满足国家现行要求或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设计质量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2）设计人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付设计文件或因设计文件不合格、无法通过评审在发包人通知期限内未完成修改，逾期超过【】日的；

（3）设计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将设计工作部分或全部分包或转包给第三人的；

（4）设计人擅自更换设计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或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未实际按合同约定到项目履职的，或设计人员的配置不符合合同要求，人数不足、能力不够、证件失效或一人兼多，且在发包人要求期限内未进行整改的；

（5）暂停设计期限已连续超过30天，且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合同无继续履行之必要的；

1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当事人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实际履行或实际履行已无必要；

（3）因本工程项目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14.4 任何一方需解除合同时，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对方。合同解除后，因设计人违约导致解除合同的，设计人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已支付的费用设计人应当予以返还。因发包人原因解除合同的发包人应按设计人实际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用。不可归结于任意一方导致合同解除的，发包人与设计人互不承担损失赔偿或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保密**

15.1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项目信息、项目参数以及声明等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违反保密条款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全额赔偿。保密条款长期有效，不受合同有效性和履行期限的影响。

15.2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

16.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不可抗力发生后，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明文件，并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必要的证明。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28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6.2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保险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八条 知识产权**

**18.1** 发包人提供给设计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书以及反映发包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知识产权属于发包人，设计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8.2** 设计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设计人拥有署名权。设计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擅自修改或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设计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8.3** 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设计人在工程设计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设计人承担；因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9.1**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设计人应当予以配合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9.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9.3**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19.4**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9.5**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签署页）

|  |  |
| --- | --- |
| **发包人名称：**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 **设计人名称：**【】（盖章） |
| **委托代理人：** （签章） | **委托代理人：** （签章）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住所：** | **住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名称：/** | **开户名称：【】**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银行账号：【】** |

\*附件9

**《江苏琏升-土建设计任务书》详见附件**

**\*附件10：**

### 诚信报价承诺书

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琏升科技有限公司异质结（HJT）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民用建筑设计项目，我司在此承诺，关于该项目项下的所有投标报价，均是我司通过合理成本测算后的综合报价，所有报价均不属于法律规定的明显不合理低价或高价，如招标人对我司的投标报价存在疑问，我司应当给予书面合理说明。合理说明应当通过电子邮件或纸质回函的方式做出。如我司在招标人给出的合理期限内不能给出书面合理说明的，招标人可以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我司在此承诺，如我司中标，在履约过程中，如因我司提供民用建筑设计服务不合格或不能诚信履约给招标人或其他第三人造成任何损失，均由我司承担。

投标人：

日期：【】年【】月【】日